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SB/1998/1
9 April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科技咨询机构

第八届会议

1998年6月2日至12日，波恩

临时议程2(d)和(e)

附属履行机构

第八届会议

1998年6月2日至12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2(d)和(e)

指派附属机构担任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主席的说明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导言.....	1 - 11	3
A. 职权.....	1 - 2	3
B. 说明的范围.....	3 - 8	3
C. 附属机构可能采取的行动.....	9 - 11	4

目 录(续)

	<u>段 次</u>	<u>页 次</u>
二、指派附属机构担任缔约方第一届会议/议定书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12 - 20	4
A. 赋予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 会议的任务.....	12 - 17	4
B. 赋予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 会议或此后一旦切实可行时的任务.....	18 - 20	7

附 件 一

A. 分派给科技咨询机构的任务的概要.....	10
B. 分派给履行机构的任务的概要.....	10

附 件 二

A. 赋予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并规定具体 时限的任务.....	12
B. 赋予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但未规定具体 时限的任务.....	13

一、导言

A. 职权

1. 缔约方会议在通过《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京都议定书》时在其第 1/CP.3 号决定中请附属科技咨询机构主席和附属履行机构主席：“向这两个机构的第八届会议提出一项关于其筹备工作分工的联合提案，以便使议定书生效以后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缔约方会议能够完成议定书为其规定的任务”(FCCC/CP/1997/7/Add.1, 第 1/CP.3 号决定，第 6 段)。

2. 科技咨询机构主席和履行机构主席针对上述职权编写了本说明中所载的联合提案。

B. 说明的范围

3. 本说明第二节确定了京都议定书中具体规定的由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缔约方会议采取行动的那些任务，包括还可以“此后一旦切实可行时”执行的那些任务。然后它对每一项任务提出一项提案，向各附属机构分工，并附有对提案的简要解释。

4. 拟议的分工是根据公约第 9 条和第 10 条载述和缔约方会议第 6/CP.1 号决定和第 13/CP.3 号决定进一步阐述的附属机构的职能进行的。它还考虑到京都议定书第 15 条指定附属机构担负的作用。

5. 编写本说明是为了最大限度地减少重复和重叠，并确保附属机构现行工作方案的最高连续性和一致性。本说明还符合主席关于第 1/CP.3 号决定第 5 段所列项目的分工(见 FCCC/SBSTA/1998/1, 第 6 段和第 7 段和 FCCC/SBI/1998/1, 第 6 和第 7 段)。

6. 为了便于参考，本说明附件一载列了分配给各附属机构供其为缔约方会议/第一届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筹备工作采取行动的任务的概要。

7. 议定书向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分配了一些其它任务，在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以后的某一特定日期之前执行，或者作为一个连续

的工作方案的组成部分执行，而没有确定时限。为了协助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在京都议定书通过以后有效地安排其较长期的活动，这些任务列于本说明附件二。

8. 主席可以按照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非正式磋商的结果就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筹备工作的分配和组织向这两个机构提出进一步的建议。

C. 附属机构可能采取的行动

9.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第八届会议被邀请审议本说明中载列的主席的联合提案，以便批准该提案。举行一次联合联络小组会议可以协助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第八届会议拟定向第四届缔约方会议提出的关于就这一问题作出一项决定的建议(见 FCCC/SBSTA/1998/1,第 13 段和 FCCC/SBI/1998/1,第 13 段)。

10. 此外，缔约方不妨在附属机构第八届会议上开始讨论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在筹备缔约方会议/第一届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过程中应执行的工作方案。特别重要的是，缔约方不妨考虑应执行的任务如何最佳地纳入各自附属机构的现有工作方案以及这是否有助于确定尽早审议的优先事项。上述联合联络小组还可以为审议这项问题提供一种有用的工具(见 FCCC/SBSTA/1998/1,第 14 段和 FCCC/SBI/1998/1,第 14 段)。

11.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还不妨审议本说明附件二载列的其它任务清单，以便确定这一阶段可能需要采取任何行动，并在今后的一届会议上回过来讨论这份清单。

二、指派附属机构担任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A. 赋予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任务

12. 第 3 条第 14 款

- 任务: “依照公约缔约方会议关于履行这些条款¹的相关决定，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应在第一届会议上审议可采取何种必要行动以尽量减少气候变化的不利后果和/或对应措施对上述条款中所指缔约方的影响。须予以审议的问题应包括资金筹措、保险和技术转让。”
- 拟议指派: 履行机构
- 解释: 依照本条款公约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应执行的任务与连同京都议定书一起通过的第3/CP.3号决定中概述的任务密切相关。由于第3/CP.3号决定具体要求履行机构展开解决这一问题的进程，因此为了提高体制效率，还应该指派履行机构负责按照第3.14条采取行动。为了便利这项工作，履行机构可以要求科技咨询机构提供技术问题的投入。²

13. 第5条第1款和第2款

- 任务: “附件一所列每一缔约方，应在不迟于第一个承诺期开始前一年，确立一个估算《蒙特利尔议定书》未予管制的所有温室气体的各种源的人为排放和各种汇的清除的国家体系。应体现下述第2款所指方法学的此类国家体系的指南，应由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予以决定”(第5.1条)。

“估算《蒙特利尔议定书》未予管制的所有温室气体的各种源的人为排放和各种汇的清除的方法学，应是由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所接受并经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三次会议所议定者。如不使用这种方法学，则应根据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所议定的方法学作出适当调整”(第5.2条)。

- 拟议指派: 科技咨询机构

¹ 公约第4条第8款和第9款。

² 第2.3条包括关于应由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采取行动但没有规定具体时限的有关条款(见以下附件二,第4段)。

- 解释: 这些任务属于科技咨询机构负责“制定提供可比较信息、包括所有有关方法问题的指南”的职权范围(第 13/CP.3 号决定, 第 3(b)(一)段)。

14. 第 7 条第 4 款

- 任务: “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应在第一届会议上通过并在其后定期审评编制本条所要求信息的指南, 同时考虑到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的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编制国家信息通报的指南。”
- 拟议指派: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
- 解释: 编制公约所规定的国家信息通报的指南由这两个附属机构拟定, 由科技咨询机构向履行机构提供方法学问题方面的咨询(见第 3/CP.1 号、第 4/CP.1 号、第 6/CP.1 号、第 9/CP.2 号和第 13/CP.3 号决定)。为了提高体制效率, 建议根据议定书继续保持这两个履行机构之间的分工。

15. 第 8 条第 4 款

- 任务: “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应在第一届会议上通过并在其后定期审评关于由专家审评组审评本议定书履行情况的指南, 同时考虑到公约缔约方会议的相关决定。”
- 拟议指派: 履行机构
- 解释: 这项任务属于履行机构负责“制定国家信息通报审议指南”的范围(第 13/CP.3 号决定, 第 3(a)(一)段)。

16. 第 12 条第 7 款

- 任务: “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应在第一届会议上拟订方式和程序,³ 以及通过对项目活动的独立审计和核查, 确保透明度、效率和可靠性。”
- 拟议指派: 科技咨询机构和/或履行机构
- 解释: 第 1/CP.3 号决定确定第 12.10 条是应由第四届缔约方会议审议的一个问题(见 FCCC/CP/1997/7/Add.1, 第 1/CP.1 号决定第 5(e)段)。这

³ 关于 12 条规定的清洁发展机制。

个问题已经列入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第八届会议的临时议程，主席将就这一项目的工作安排提出建议(见 FCCC/SBSTA/1998/1, 第 6 段和第 7 段和 FCCC/SBI/1998/1, 第 6 段和第 7 段)。因此缔约方不妨按照这两个附属机构关于第 12.10 条工作安排的结论审议关于第 12.7 条的分工。此外，第 12 条具体规定了由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采取行动的一些任务，但没有规定具体的期限(见以下附件二第 10 段)。缔约方不妨考虑在审议第 12.7 条时把这些任务联系起来，以便在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筹备过程中制定一个综合的第 12 条工作方案。

17. 第 18 条

- 任务: “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应在第一届会议上通过适当且有效的程序和机制，用以断定和处理不遵守本议定书规定的情势，包括就后果列出一个示意性清单，同时考虑到不遵守的原因、类别、程度和频度”。
- 拟议指派: 履行机构
- 解释: 这项任务属于赋予履行机构的提出“建议，协助缔约方会议审查和评价公约的履行情况及拟定和执行其决定”的任务(第 6/CP.1 号决定(b)分段和第 13/CP.3 号决定第 2(b)段)。

B. 赋予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 或此后一旦切实可行时的任务

18. 第 2 条第 1(b)款

- 任务: “附件一所列每一缔约方……应：根据公约第 4 条第 2 款(e)项(一)目，同其他此类缔约方合作，以增强它们依本条通过的政策和措施的个别和合并的有效性。为此目的，这些缔约方应采取步骤分享它们关于这些政策和措施的经验并交流信息，包括设法改进这些政策和措施的可比性、透明度和有效性。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

会议，应在第一届会议上或在此后一旦实际可行时，审议便利这种合作的方法，同时考虑到所有相关信息。”

- 拟议指派: 履行机构，得到科技咨询机构的协助
- 解释: 考虑到须执行任务的交叉性质，这两个附属机构可能都需要参与。科技咨询机构可以向履行机构提供关于方法论和技术问题的有关信息和咨询，协助它拟订向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提出的建议。

19. 第 3 条第 4 款

- 任务: “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应在第一届会议或在其后一旦实际可行时，就涉及以农业土壤和土地利用变化和林业类各种温室气体源的排放和各种汇的清除方面变化有关的哪些因人引起的其他活动，应如何加到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分配数量中或从中减去的方式、规则和指南作出决定，同时考虑到各种不确定性、报告的透明度、可核查性、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方法学方面的工作、附属科技咨询机构根据第 5 条提供的咨询意见以及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
- 拟议指派: 科技咨询机构
- 解释: 第 3.4 条具体授权科技咨询机构负责依照这一款采取行动。应该回顾到，第 1/CP.3 号决定也确定应由第四届缔约方会议审议这一问题。正如临时议程和说明中所指出，这一问题将由科技咨询机构第八届会议讨论(见 FCCC/SBSTA/1998/1, 第 31 段)。

20. 第 6 条第 2 款

- 任务: “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可在第一届会议或在其后一旦实际可行时，为履行本条、包括为核查和报告进一步制定指南。”
- 拟议指派: 科技咨询机构和或/履行机构
- 解释: 这项任务已经被第 1/CP.3 号决定确定由第四届缔约方会议审议(第 1/CP.3 号决定第 5(c)段)并已列入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第八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根据第 1/CP.3 号决定第 5 段，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

机构的主席将就这一项目的工作安排向附属机构提出一个联合建议(见 FCCC/SBSTA/1998/1, 第 6 段和第 7 段和 FCCC/SBI/1998/1, 第 6 段和第 7 段)。

附 件 一

A. 分派给科技咨询机构的任务的概要

为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

- 按照第 5 条制定国家气体排放估算系统的指南。
- 按照第 5 条商定实行调整的方法。
- 按照第 7 条会同履行机构制定信息编写指南。
- 按照第 12 条会同履行机构制定清洁发展机制的方式和程序。

为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或此后一旦切实可行时

- 按照第 2 条于必要时协助履行机构审议如何促进附件一缔约方在政策和措施方面的合作。
- 按照第 3 条(第 3.4 条)就列入评论的农业土壤和土地利用变化和林业类因人引起的其他活动制定方法、规则和指南。
- 按照第 6 条会同履行机构进一步拟订执行议定书的指南。

B. 分派给履行机构的任务的概要

为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

- 审议可采取何种必要行动以尽量减少气候变化的不利后果和/或对应措施对公约第 4.8 条和 4.9 条所指缔约方的影响(第 3.14 条)。
- 按照第 7 条会同科学咨询机构制定信息编写指南。
- 按照第 8 条制定审查执行情况的指南。
- 按照第 12 条会同科技咨询机构拟定清洁发展机制的方式和程序。
- 制定程序和机制以断定和处理不遵守议定书规定的情势(第 18 条)

为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或此后一旦切实可行时

- 按照第 2 条考虑如何促进附件一缔约方在政策和措施方面合作。
- 按照第 6 条会同科技咨询机构进一步拟订执行议定书的指南。

附 件 二

A. 赋予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并 规定具体时限的任务

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

1. 第 9 条， 第 2 款

- 在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上审评议定书并就此采取适当的行动。

在 2005 年之前

2. 第 3 条， 第 9 款

- 至少在第一个承诺期结束之前七年开始审议附件一缔约方对以后期间的承诺。

在 2008 年之前

3. 第 7 条， 第 4 款

- 在第一个承诺期之前就计算分配数量的方式作出决定。

**B. 赋予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
但未规定具体时限的任务**

4. 第 2 条, 第 3 款和第 4 款

- 可酌情采取进一步行动, 促进实施第 2 条规定的政策和措施, 以便最大限度地减少不利影响(第 2.3 条). ⁴
- 如果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决定就第 2.1(a)条所指任何政策和措施进行协调是有益的, 应就阐明这种协调的方式和方法进行审议(第 2.4 条)。

5. 第 3 条, 第 5 款和第 6 款

- 就是否接受有意使用除 1990 年以外的某一历史基准年或基准期的向市场经济过渡的附件一缔约方的任何通知作出决定(第 3.5 条)。
- 允许正在向市场经济过渡的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在履行其除第 3.6 条规定的一些承诺以外的承诺方面有一定程度的灵活性(第 3.6 条)。

6. 第 5 条, 第 2 款和第 3 款

- 按照第 5 条定期审评和酌情修订排放估算和调整的方法学(第 5.2 条)。
- 按照第 5 条定期审评和酌情修订全球升温潜能值(第 5.3 条)。

7. 第 7 条, 第 3 款和第 4 款

- 按照第 7 条确定此后提交信息通报的频度(第 7.3 条)。
- 定期审评编制第 7 条所要求信息通报的指南(第 7.4 条)。

⁴ 第 3.14 条包括关于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应采取行动的规定(见以上第二节, 第 12 段)。

8. 第 8 条, 第 4 款、第 5 款和第 6 款

- 由专家审评组定期审评议定书履行情况的指南(第 8.4 条)。
- 审议:
 - 缔约方按照第 7 条提交的信息和专家审评信息的报告;
 - 秘书处列明的履行问题和缔约方提出的任何问题(第 8.5 条)。
- 根据对上述信息的审议情况, 对议定书执行所需要的任何事项作出决定(第 8.6 条)。

9. 第 9 条, 第 1 款

- 定期审评议定书并对此采取适当的行动。

10. 第 12 条, 第 3(b)款、第 4 款、第 5 款和第 8 款⁵

- 确定缔约方如何可以利用清洁发展机制下的项目活动获得的经证明的减少排放来促进遵守其排放承诺的一部分(第 12.3(b)条)。
- 对清洁发展机制行使权力和指导(特别包括建立一个执行理事会)(第 12.4 条)。
- 指定经营实体证明清洁发展机制下每一项目活动产生的减少排放(第 12.5 条)。
- 确保清洁发展机制下经证明的项目活动所产生的部分收益用于支付行政开支和协助特别易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支付适应费用(第 12.8 条)。

⁵ 这些任务可以与第 12 条规定由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采取的行动结合起来(见以上第二节,第 16 段)。

11. 第 13 条

- 这一条向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分配了一些持续的任务，其中许多任务是经必要的修改以后从公约第 17 条具体规定的缔约方会议的任务转变过来的。缔约方不妨考虑是否应该在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上执行任何这种任务。
- 缔约方还不妨考虑是否应该在为第一届会议筹备过程中特别是根据缔约方会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与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关系来阐明该机构的运作方式和程序。

12. 第 16 条

- 在一旦切实可行时审议对议定书适用并酌情修改公约第 13 条所指的多边协商程序。

-- -- -- -- --